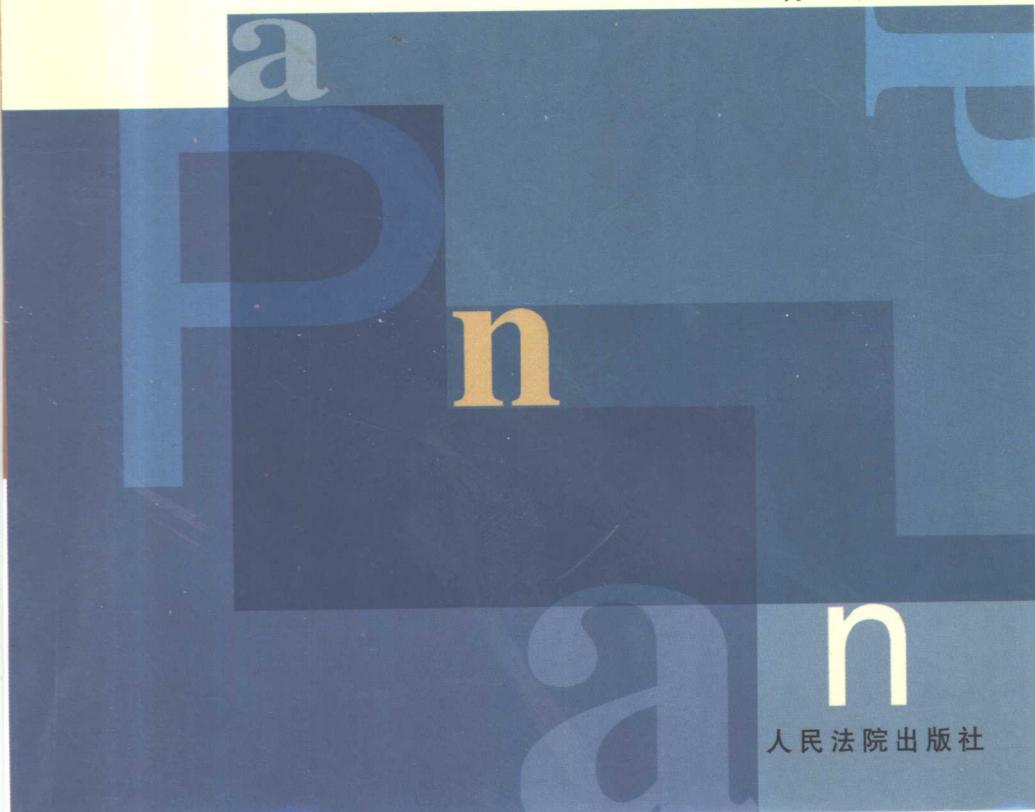


审理 借款案件的 法律依据

主编 梁书文



人民法院出版社

判案法律依据丛书

审理借款案件的法律依据

主编 梁书文

人民法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审理借款案件的法律依据 / 梁书文主编 . - 北京 : 人民法院出版社 , 2002. 1

(判案法律依据丛书 ; 3)

ISBN 7 - 80161 - 243 - 4

I. 审… II. 梁… III. 借贷 - 合同法 - 法律解释 - 中国 IV. D923. 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94898 号

判案法律依据丛书

审理借款案件的法律依据

梁书文 主编

责任编辑 晓晨 余虹

出版发行 人民法院出版社

地 址 北京东交民巷 27 号 (100745)

电 话 65282306 (责任编辑) 65136848 (出版部)
65120825 65286879 65222201 (发行部)

E - mail courtpress@sohu. com

印 刷 保定市大丰彩印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字 数 578 千字

印 张 17. 375

版 次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3000 册

书 号 ISBN 7 - 80161 - 243 - 4 / D · 243

定 价 30. 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倒装,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编写说明

随着我国法制建设速度的加快，国家立法机关相继制定颁布了合同法等一系列重要的法律，国家行政机关发布了大量的行政法规，为贯彻实施法律，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也发布了数量可观的司法解释，这些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对加速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化，建立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整顿社会经济秩序，发展成熟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均具有重要的意义和巨大的作用，为人民法院审理各类案件提供了充分的法律依据，为律师等法律工作者代理诉讼与非诉案件提供了准确的法律支撑。由于我国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数量大，涉及的案件种类多，且废改立较为频繁，因而给审判人员及律师等法律工作者掌握、检索和运用带来了不便，为使广大法律工作者准确掌握判案、诉讼的法律依据，我们组织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部分高级法院的同志以及有关专家学者编写了这套《判案法律依据丛书》，以案件种类划分，共包括：《审理合同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买卖合同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借款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建设工程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租赁、融资租赁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技术合同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运输合同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知识产权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代理合同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担保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金融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证券、期货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劳动争议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损害赔偿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婚姻、继承案件的法律依据》、《审理海事案

2 审理借款案件的法律依据

件的法律依据》、《审理国家赔偿案件的法律依据》等。这套丛书采用分类编排的方法，将某类案件涉及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进行了梳理，就审理某类案件涉及的法律依据以问答的形式予以提出，以准确有效的法律条文作为解答，使法律工作者查找方便，并可直接引用，省时、便捷、高效。

本书为《审理借款案件的法律依据》，为审理借款案件适用的法律依据，内容包括：合同法综合规定，借款合同一般规定，信贷合同，自然人及企业之间的借款合同，存单纠纷案件，借款合同的担保，违约民事责任，其他等，同时还收录了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借款纠纷案例与裁判文书以及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布的借款合同示范文本。

由于本书作者较多，编写风格也许略有差别，加之个体学识、能力的局限，书中可能存在一些疏漏，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最高人民法院《审理借款
案件的法律依据》编写组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

总 目 录

一、合同法综合规定	(1)
二、借款合同一般规定	(47)
三、信贷合同	(74)
四、自然人及企业之间的借款合同	(139)
五、存单纠纷案件	(149)
六、借款合同的担保	(157)
(一) 担保一般规定	(157)
(二) 保证	(181)
(三) 质押、留置、定金	(255)
七、违约民事责任	(285)
八、其他	(311)
九、借款合同案例	(318)
十、借款合同参考文本	(470)

目 录

一、合同法综合规定

【问 1】什么是合同?	(1)
【问 2】合同法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2)
【问 3】合同的内容一般包括哪些条款?	(3)
【问 4】合同履行的原则是什么?	(3)
【问 5】当事人就有关合同内容约定不明确的, 适用哪些规定?	(4)
【问 6】当事人在订立合同过程中负有哪些保密义务?	(5)
【问 7】合同中的哪些免责条款无效?	(5)
【问 8】当事人对合同变更的内容约定不明确的, 如何确认?	(6)
【问 9】当事人对合同条款的理解有争议的, 应如何确定该条款的真实意思?	(6)
【问 10】对格式条款的理解发生争议的, 应当按照何种理解予以解释?	(7)
【问 11】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 应注意哪些?	(7)
【问 12】格式条款具有哪些情形的, 该条款无效?	(7)
【问 13】自然人作为合同的一方订立合同, 应当具有哪些能力?	(8)
【问 14】采用数据电文形式订立合同的, 如何确定到达时间?	(9)
【问 15】当事人订立合同在哪些情况下应采用书面形式?	(9)
【问 16】如何确认合同的成立?	(11)
【问 17】如何确认合同成立的地点?	(11)
【问 18】对当事人以录音、录像等视听资料形式实施的民事行为的效力如何认定?	(12)

2 审理借款案件的法律依据

- 【问 19】如何认定附条件的合同的生效时间? (12)
- 【问 20】附期限的合同，其效力如何确认? (13)
- 【问 21】对无权代理订立的合同的效力如何确认? (13)
- 【问 22】如何确认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订立的合同的效力? (14)
- 【问 23】无处分权人处分他人财产的，在哪些情况下该合同有效? (15)
- 【问 24】当事人主张解除合同通知对方后对方有异议的，如何确认解除合同的效力? (16)
- 【问 25】人民法院审理合同纠纷案件如何掌握判断合同效力的依据? (16)
- 【问 26】人民法院对合同法实施前后的合同行为，如何确认其效力? (17)
- 【问 27】人民法院审理合同案件确认合同效力应注意哪些问题? (18)
- 【问 28】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超越权限订立的合同，是否有效? (19)
- 【问 29】合同生效后，当事人不得因哪些变动而不履行合同义务? (19)
- 【问 30】人民法院确认和处理无效合同适用何种法律文书? (20)
- 【问 31】在哪些情形下合同无效? (20)
- 【问 32】合同无效、被撤销或者终止的，是否影响合同中有关解决争议方法的条款的效力? (21)
- 【问 33】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是否影响合同中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21)
- 【问 34】当事人订立合同后合并或分立的，对合同的权利和义务如何承担? (21)
- 【问 35】有哪些情形的，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22)
- 【问 36】合同签订后有哪些情形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3)
- 【问 37】哪些合同，当事人一方有权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变更或者撤销? (23)
- 【问 38】有哪些情形的，撤销权消灭? (24)

目 录 3

- 【问 39】债权人有哪些情况下可行使撤销权? (24)
- 【问 40】人民法院对债权人提起的撤销权诉讼如何办理? (25)
- 【问 41】审理合同案件如何严格适用撤销权? (26)
- 【问 42】当事人互负债务的, 当事人如何主张抵销? (26)
- 【问 43】当事人双方都违反合同的, 如何承担责任? (26)
- 【问 44】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 应当采取哪些措施? (27)
- 【问 45】因债权人原因致使履行债务发生困难的, 债务人可否中止履行? (28)
- 【问 46】债权人可否拒绝债务人履行债务? (28)
- 【问 47】债权人在哪些情况下不能将合同的权利转让给第三人? (28)
- 【问 48】债权人转让合同权利的通知可否撤销? (29)
- 【问 49】债务人将合同的义务转移给第三人的, 应符合哪些要求? (29)
- 【问 50】应当先履行债务的当事人, 有确切证据证明对方有哪些情形的, 可以中止履行? (30)
- 【问 51】如何理解同时履行抗辩权和后履行抗辩权? (30)
- 【问 52】债务人接到债权转让通知后, 债务人对让与人的抗辩, 可否向受让人主张? (31)
- 【问 53】债务人接到债权转让通知时, 债务人对让与人享有债权的, 债务人可以主张什么? (31)
- 【问 54】当事人可否将自己在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一并转让给第三人? (32)
- 【问 55】债权人的代位权应如何行使? (33)
- 【问 56】债权人依照规定提起代位权诉讼, 应当符合哪些条件? (34)
- 【问 57】人民法院对代位权诉讼如何受理? (34)
- 【问 58】受理代位权诉讼的人民法院在债权人起诉债务人的诉讼裁决发生法律效力以前, 应如何中止代位权诉讼? (35)

4 审理借款案件的法律依据

- 【问 59】债权人以次债务人为被告提起代位权诉讼的，人民法院如何处理？ (36)
- 【问 60】如何确定代位权诉讼的管辖法院？ (37)
- 【问 61】人民法院审理合同案件如何严格适用代位权？ (37)
- 【问 62】哪些标的物可以提存？ (38)
- 【问 63】有哪些情形之一，难以履行债务的，债务人可以将标的物提存？ (38)
- 【问 64】标的物提存后，提存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谁承担？ (39)
- 【问 65】企业开办的公司被撤销后由谁作为诉讼主体？ (39)
- 【问 66】企业法人合并、分立发生纠纷的，如何确认诉讼主体？ (40)
- 【问 67】利用合同进行的违法行为包括哪些？ (41)
- 【问 68】合同当事人不得采用哪些欺诈手段骗取财物？ (41)
- 【问 69】合同当事人不得采用哪些手段侵占、损害国有资产？ (43)
- 【问 70】合同当事人不得采用哪些手段危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利益？ (44)

二、借款合同一般规定

- 【问 71】哪些借贷关系受法律保护？ (47)
- 【问 72】借款合同的内容包括哪些？ (47)
- 【问 73】订立借款合同应符合哪些要求？ (49)
- 【问 74】借款合同的当事人应依哪些规定履行合同？ (49)
- 【问 75】借款方不完全具备规定的申请借款条件，但有特殊情况需要借款时，如何办理？ (50)
- 【问 76】发生哪些情况，允许变更或解除借款合同？ (51)
- 【问 77】当事人要求变更或解除借款合同的，应如何办理？ (51)
- 【问 78】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或不按期偿还借款的，如何处理？ (52)
- 【问 79】个人住房贷款的借款合同变更和终止应符合哪些规定？ (52)

目 录 5

- 【问 80】借款合同当事人对支付利息的期限没有约定或者
 约定不明确的，如何确定？ (53)
- 【问 81】借款合同当事人对借款期限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
 明确的，如何确定？ (53)
- 【问 82】借款人提前偿还借款的，是否应按实际借款的期
 间计算利息？ (54)
- 【问 83】哪些情形下，债务人债务被免除或混同？ (54)
- 【问 84】借款的利息可否预先在本金中扣除？ (54)
- 【问 85】借款期限和利率如何确定？ (55)
- 【问 86】如何确定借款合同纠纷案件的管辖？ (55)
- 【问 87】人民法院对哪些借贷纠纷应作为借贷案件受理？ (56)
- 【问 88】如何确定委托贷款协议纠纷的诉讼主体资格？ (56)
- 【问 89】债权人起诉时，债务人下落不明的，由何地法院
 管辖？ (57)
- 【问 90】对于借贷关系明确，债权人申请支付令的，人民
 法院应如何受理？ (57)
- 【问 91】人民法院如何审查借贷案件的起诉？ (57)
- 【问 92】人民法院应否受理财政、扶贫办等非金融行政机
 构借款合同纠纷？ (58)
- 【问 93】如何确定借款合同履行地？ (59)
- 【问 94】如何确定借款合同纠纷案件的案由？ (59)
- 【问 95】对债务人一次偿付有困难的借贷案件，法院可如
 何确定每次给付的数额？ (60)
- 【问 96】被执行人无钱还债，要求以其他财物抵偿债务的，
 如何办理？ (60)
- 【问 97】对一方以欺诈、胁迫等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
 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所形成的借贷关系，
 如何认定？ (61)
- 【问 98】出借人明知借款人是为了进行非法活动而借款的，
 对其借贷关系如何处理？ (61)
- 【问 99】行为人以借款人的名义出具借据代其借款，借款

6 审理借款案件的法律依据

- 人不承认的，如何处理？ (62)
- 【问 100】借贷双方对有无约定利率发生争议，又不能证明
的，如何计息？ (62)
- 【问 101】公民之间因借贷外币、台币发生纠纷，出借人要
求以同类货币偿还的，如何处理？ (63)
- 【问 102】借贷案件的当事人可否约定以债务人劳务清偿债务？ (63)
- 【问 103】如何确定超过诉讼时效期间借款人催款通知单
上签字或者盖章的法律效力？ (63)
- 【问 104】当事人延长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的，应如何办理
续期登记？ (64)
- 【问 105】对债务人有可能转移、变卖、隐匿与案件有关的
财产的，法院可采取哪些保全措施？ (64)
- 【问 106】司法部门可否以企业其他债务纠纷为由，冻结封
闭贷款账户和扣收专户资金？ (65)
- 【问 107】人民法院可否冻结或划拨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
生活保障资金以抵偿企业债务？ (66)
- 【问 108】人民法院审理民事经济纠纷案件，可否对债务人
的封闭贷款结算专户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或者先予
执行？ (67)
- 【问 109】借贷案件的被执行人无钱还债的，如何执行？ (68)
- 【问 110】借贷案件的被执行人抗拒执行的，如何处理？ (68)
- 【问 111】人民法院执行案件时，哪些情况下应当委托执行？ (69)
- 【问 112】有哪些特殊情况的，人民法院可以不委托执行？ (69)
- 【问 113】人民法院如何办理委托执行？ (70)
- 【问 114】委托执行后，遇有哪些情况，由受托法院依照法
律和司法解释的规定处理？ (71)
- 【问 115】公证机关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应当具备
哪些条件？ (71)
- 【问 116】借款合同是否属于公证机关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
债权文书？ (72)
- 【问 117】公证机关签发执行证书应当注意审查哪些内容？ (72)

【问 118】债权人凭原公证书及执行证书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的，人民法院如何办理？ (73)

三、信 贷 合 同

- 【问 119】商业银行可以经营哪些业务？ (74)
- 【问 120】商业银行开展信贷业务应遵守哪些原则？ (75)
- 【问 121】商业银行贷款，应当遵守哪些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规定？ (75)
- 【问 122】商业银行不得向哪些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 (76)
- 【问 123】商业银行可否向非银行金融机构和企业投资？ (76)
- 【问 124】商业银行办理票据承兑、汇兑、委托收款等结算业务，应遵守哪些规定？ (76)
- 【问 125】商业银行到境外借款，应如何报批？ (77)
- 【问 126】贷款人受理借款人申请后，应对借款人的哪些情况进行审查？ (77)
- 【问 127】贷款人应依据哪些规定办理停息、减息、缓息和免息？ (78)
- 【问 128】贷款人的权利有哪些？ (78)
- 【问 129】贷款人的义务有哪些？ (79)
- 【问 130】对贷款人有哪些限制？ (79)
- 【问 131】贷款人是否可以参与处于兼并、破产或股份制改造等过程中的借款人的债务重组？ (80)
- 【问 132】贷款人应要求借款人如何落实原贷款债务的偿还责任？ (81)
- 【问 133】贷款人对与外商合资（合作）的借款人，应要求其如何承担合资（合作）前的贷款归还责任？ (81)
- 【问 134】贷款人对不能按借款合同约定期限归还的贷款，应如何加罚利息？ (82)
- 【问 135】贷款人应如何要求实行承包、租赁经营的借款人落实原贷款债务的偿还责任？ (82)

8 审理借款案件的法律依据

- 【问 136】贷款人对联营后组成新的企业法人的借款人，应
要求其如何将贷款债务落实到新的企业法人？ (82)
- 【问 137】贷款人对产权有偿转让或申请解散的借款人，应
要求其如何落实贷款债务的清偿？ (83)
- 【问 138】贷款人可否参与借款人破产财产的认定与债权债
务的处置？ (83)
- 【问 139】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中方投资人新增资本贷
款必须用于哪些企业？ (83)
- 【问 140】中方增资贷款的贷款人与借款人如何签订借款合同？ ... (84)
- 【问 141】商业银行对同时满足哪些条件的，应列为正常贷款？ ... (84)
- 【问 142】借款人与贷款人的借贷活动应遵循哪些原则？ (85)
- 【问 143】借款人申请贷款，应符合哪些要求？ (85)
- 【问 144】对借款人的信用等级如何予以评估？ (86)
- 【问 145】借款人需要贷款应如何提出贷款申请？ (86)
- 【问 146】借款人有哪些情形由贷款人对其部分或全部贷款
加收利息；情节特别严重的，由贷款人停止支付
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并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
贷款？ (86)
- 【问 147】借款人有哪些情形，由贷款人责令改正。情节特
别严重或逾期不改正的，由贷款人停止支付借款人
尚未使用的贷款，并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 (87)
- 【问 148】申请贷款的借款人应具备哪些要求？ (87)
- 【问 149】贷款的借款人享有哪些权利？ (88)
- 【问 150】贷款借款人应履行哪些义务？ (89)
- 【问 151】对贷款的借款人有哪些限制？ (89)
- 【问 152】贷款到期，借款人如不能按期全额归还银团贷款
时，逾期部分的罚息如何计收？ (90)
- 【问 153】个人住房贷款的借款人须具备哪些条件？ (90)
- 【问 154】个人住房贷款的借款人应向贷款人提供哪些资料？ ... (91)
- 【问 155】借款人在借款合同到期日之前归还借款时，贷款
人可否按原贷款合同向借款人收取利息？ (92)

- 【问 156】借款人是否应向贷款人定期提供有关财务会计报表等资料? (92)
- 【问 157】借款人申请中方增资贷款应具备哪些条件? (93)
- 【问 158】申请中方增资贷款的借款人必须向贷款人提供哪些材料? (93)
- 【问 159】中方增资贷款的借款人偿还贷款本息的资金来源为哪些? (94)
- 【问 160】中方增资贷款的贷款用途、金额、期限及利率应按哪些规定执行? (95)
- 【问 161】同业拆借的期限最长不得过多长时期? (95)
- 【问 162】企业事业单位可否开立两个以上基本账户? (95)
- 【问 163】贷款的发放和使用应符合哪些原则? (96)
- 【问 164】贷款的种类有哪些? (96)
- 【问 165】贷款的发放和使用应符合哪些原则? (97)
- 【问 166】贷款的种类有哪些? (98)
- 【问 167】贷款应经过哪些程序? (99)
- 【问 168】贷款的发放和使用应当符合哪些规定? (100)
- 【问 169】对有关部门贴息的贷款, 承办银行应如何办理? (101)
- 【问 170】贷款期限依据什么确定? (101)
- 【问 171】贷款利率、利息如何计收? (101)
- 【问 172】个人住房贷款的贷款期限与利率如何确定? (102)
- 【问 173】中国人民银行制定、调整哪些利率? (103)
- 【问 174】金融机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确定哪些利率? (103)
- 【问 175】信托贷款利率如何确定? (104)
- 【问 176】个人住房贷款利率及其计结息办法按哪些规定执行? (104)
- 【问 177】如何确认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利率的法律效力? (104)
- 【问 178】农户小额信用贷款的期限和利率如何确定? (105)
- 【问 179】在哪些情况下, 借款人可以申请贷款展期? (105)
- 【问 180】城乡居民储蓄存款的计息和结息按哪些规定办理? (106)
- 【问 181】单位存款的计息和结息按哪些规定办理? (106)

10 审理借款案件的法律依据

- 【问 182】职工个人住房公积金存款，如何计息？ (107)
- 【问 183】短期贷款结息按哪些规定办理？ (107)
- 【问 184】中长期贷款如何计息？ (107)
- 【问 185】贷款展期如何计息？ (108)
- 【问 186】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履行哪些利率管理职责？ (108)
- 【问 187】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授权的范围内履行哪些利率管理职责？ (109)
- 【问 188】金融机构的准备金存款如何结息？ (109)
- 【问 189】中国人民银行对金融机构再贷款按哪些利率计息？ (110)
- 【问 190】邮政储蓄转存款如何结息？ (110)
- 【问 191】保险公司在中国人民银行的保证金存款如何计息？ (110)
- 【问 192】金融机构按规定全额划缴中国人民银行的财政存款如何计息？ (111)
- 【问 193】贷款证的内容包括哪些？ (111)
- 【问 194】企业申领贷款证的应如何办理？ (112)
- 【问 195】企业领取的贷款证应如何使用？ (113)
- 【问 196】持证企业有哪些情形的须向发证机关申请办理贷款证变更手续？ (113)
- 【问 197】持证企业有哪些情形的，须向发证机关办理贷款证注销手续？ (114)
- 【问 198】农村信用社农户小额信用贷款的贷款证的记录与信用社的台账不一致时，以什么为准？ (114)
- 【问 199】发放银团贷款须遵守哪些规定？ (114)
- 【问 200】银团贷款适用于哪些贷款？ (115)
- 【问 201】银团贷款协议应具备哪些主要条款？ (115)
- 【问 202】不良贷款是指哪些贷款？ (116)
- 【问 203】不良贷款的催收和呆账贷款的冲销应符合哪些规定？ (116)
- 【问 204】贷款虽未逾期，或逾期未满规定年限，但有哪些情况的，应列入呆滞贷款？ (117)
- 【问 205】商业银行如何掌握认定不良贷款的标准？ (117)
- 【问 206】商业银行对不良贷款的认定应遵循哪些原则？ (118)

- 【问 207】人民法院审理涉及金融资产管理公司收购、管理、处置国有银行不良贷款形成的资产的案件如何具体适用法律? (118)
- 【问 208】商业银行对逾期贷款, 应如何处理? (120)
- 【问 209】对贷款债权保全和清偿的管理依照哪些规定? (120)
- 【问 210】借款人以储蓄存单作为贷款抵押, 当贷款到期后借款人不能归还时, 贷款方可否将抵押的储蓄存单抵还借款? (121)
- 【问 211】借款人到期不归还担保贷款的, 商业银行享有哪些权利? (122)
- 【问 212】金融机构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利率政策而多收的贷款利息或少付的存款利息, 其效力如何确认? (122)
- 【问 213】金融机构因非不可抗力拖延或拒绝支付存款人已到期合法存款的, 未付期间按哪些利率对存款人支付利息? (123)
- 【问 214】封闭贷款的贷款人对无力还清的贷款, 有权作出哪些处理? (123)
- 【问 215】中方增资贷款的贷款人可否依据借款合同采取贷款保全措施? (123)
- 【问 216】金融机构可否依据人民法院作出的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以及仲裁机构的仲裁裁决, 对不在中国境内的债务人或者其财产申请执行? (124)
- 【问 217】经国务院批准的特定贷款项目, 国有独资商业银行发放贷款因贷款造成的损失, 如何采取补救措施? ... (125)
- 【问 218】如何依法纠正以合同约定的高利率确认中银信托投资公司债务? (125)
- 【问 219】对逾期贷款或挤占挪用贷款的, 如何计收罚息? (125)
- 【问 220】金融机构有哪些行为的, 属于利率违规行为? (126)
- 【问 221】借款人未按照约定的借款用途使用借款的, 应承担哪些法律后果? (126)
- 【问 222】对金融机构工作人员的哪些渎职行为或其他违法